



	101-1 第 17 週整潔競賽			101-1 第 17 週紀律競賽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高一	正	公、信		樂	群	敏
高二	孝	群	敏、廉	孝	仁	智
高三	敬	捷	廉	慧	捷	平



一、『活動組報告』：

- (一) 校園優惠預購票加購「米開朗基羅:文藝復興巨匠再現」特展(優惠票 160 元)及「帝國寶藏展」欲加購的師生，請至學務處活動組洽詢。
- (二) 各式學生競賽與活動—公告於學校首頁學生活動競賽欄位（第二欄），為維護個人權益，務必定期參閱。
- (三) 校內社團活動暫停—01/06(日)（校園場地外借）、02/02（英檢考場外借不開放），所有校內社團活動停止實施。
- (四) 社團寒訓及相關活動—所有參與同學需注意安全，並遵守規範，讓家長清楚知悉活動流程、細節，同意同學參加後，才可繳費參加。活動期間，若有狀況幹部需立即通報帶隊師長及學校，以利即時處理。
- (五) 所有社團寒假活動申請請於 1/8(二)前提出。
- (六) 1/9(三)~1/17(四)為期末考週，所有社團活動暫停，社辦停止開放。
- (七) 第一階段轉社於 1/3(四)~1/11(五)中午 12:40 辦理，欲轉社的同學請於 1/3(四)起至學務處前社櫃領取轉社申請單，於期限內繳交，逾時不候，轉社結果以 1/15(二)公告為準。
- (八) 102/1/10(四)中午 12:15 於莊敬大樓 3 樓閱覽室召開社長大會，請準時出席，將不再廣播通知。

二、『生輔組報告』：

- (一) 期末將至，提醒同學務必於 5 日內完成銷假手續，高三同學於期末考後未能到校者，也應依實於期限內完成請假。依高級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修正條文第 17 條：學生曠課累積達 42 節，提經學務會議討論後，應依據各校學生獎懲規定與相關程序輔導及安置(本校為留校查看)。
- (二) 本學期德行評量表之服務學習時數班級補登錄表各班應於 1/9(三)前繳交，逾時仍須登錄同學需個別自行至學務處辦理。另服務學期時數為德行評量表其中一項，依本校學生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計畫高一二學生每人每學期應至少服務滿 8 小時，每學期末均須登錄，請同學預做規劃。(高三無強制規定)
- (三) 同學請尊重男性師長廁所使用權，勿占用男廁。

三、『衛生組報告』：

- (一) 1/11(五)高三期末考，請之後要請假的同學確實將座位(抽屜、地板)清空。
- (二) 1/24(四)前請高三同學確實將教室清空(置物櫃可放置物品)。
- (三) 1/17(四)高一、二期末考，請將教室完全清空(置物櫃不可放置物品)。
- (四) 廢電池回收比賽將於 1/9(三)截止，請環保股長在截止日前將廢電池送至健康中心秤重。
- (五) 寒假返校打掃時間表將於段考週公告。

四、『健康中心報告』：

臺北市消防局「全民 C.P.R. (心肺復甦術)教育宣導活動」開跑，自 102 年 1 月至 12 月止，活動全程免費，年滿 15 即可參加，每梯次 60 名，凡參加訓練者贈送紀念品，報名請洽 02-27919786。臺北市消防局關心您。



Cheers to a new year
and another chance
for us to get it right.

